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創立於 41 年，為原「臺灣浸信會神學院」，於 99 年獲得教育部同意，從傳統神學院轉為立案學校，設一研究所，並盡力從事轉型工作。由於該校僅有 1 個教學單位，校與所的規模實有相當重疊之處。立案迄今已經過 4 次招生，一屆畢業，目前共有學生 53 名。

該校分別設定校和所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課程來連結，並透過 SWOT 來分析自身強弱。校教育目標為「致力於生命成長、神學研究及專業素養三者兼修之神學教育」，並據此訂立「以聖經為本，培育全人成長、神學整合，並具專業素養的教牧宣道人才」為該所教育目標；校核心能力為靈性穩健、人際和諧、聖經詮釋、神學整合、教會事奉、宣道外展，所之核心能力則包含靈性生命力、生活實踐力、聖經詮釋力、神學整合力、禱告事奉力、傳講表達力、領導影響力，以及宣教拓展力。

該所分為神道學組及基督教研究組，兩者課程規劃與結構不同。神道學組之學分規定較高，畢業之 104 學分中，包括必修 75 學分（含論文），選修 17 學分，實習 12 學分；基督教研究組畢業之 60 學分中則包括必修 44 學分（含論文）和選修 16 學分。

(二) 待改善事項

1. 教學品保機制的建立雖有設置要點，但尚欠缺相關辦法、規章等法條，其組成、執掌、權限及制定之單位與時間亦未說明。
2. SWOT 之解讀與八大能力間的關聯仍不夠明確。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章程與該所各組委員會設置要點中已對相關委員會之設立賦予法源，宜進一步分別訂定各委員會之相關辦法、規章等法條，詳細說明其組成、執掌、權限及制定之單位與時間，

並在實際運作實施時，明確於會議紀錄中載明議案決議權限及須上呈之單位，使權責更加明確、分明。

2. SWOT 操作與內容蒐集宜更加廣泛、完整，分析與判讀也須更為詳盡，並與所設定之八大能力連結。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專兼任教師均備學術專長，在授課上兼顧學理與實際面，惟專任教師人數近四年波動幅度很大（分別為 12、9、6、9 名），幸有優質年輕教師接任。

該校因轉型為教育部立案學校，原有教師之年資均不予列計，而以助理教授起聘，故所內師資職級大多為助理教授。目前教師年資已滿 3 年，符合升等申請條件，近年應可改善師資結構不平衡之情況。

教師開課科目皆為個人所長，教學活潑，多數教師已有研究之方向或計畫，也導引且和學生分享研究與牧會心得。教師富有教學熱忱，能與學生密切互動，學生對教師之教學極為肯定，近三年教師教學滿意度均在 4 分以上（滿分為 5 分），且所內師生關係良好，有助於教學與學校工作之進行。

該校舉辦教學研習會，聘請校外人士蒞臨交流，關注到新教學法的觀念與應用，亦在 102 年 3 月訂定優良教學獎勵辦法。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所設有課程大綱之規範，並包括與核心能力的對應，然部分教師在過去三年未依照規範擬定課程大綱，各課程大綱格式與內容差異性甚大。
2. 為因應社會新興議題，學生盼能增加實踐神學及教會實務課程，然該所尚未有實際措施回應此項需求。

(三) 建議事項

1. 宜要求教師依循相關規範撰寫課程大綱，俾利學生瞭解課程內容，並做為修課參考。
2. 宜採用輪流開課的方式增加選修課程之多樣性，或在課餘協助有需要與有興趣的學生組成小組，共同探討如何應對社會新興議題，以滿足學生學習需求。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所之學生輔導設計相當周密完善，校級設有「小家」、「班級」及「宿舍」輔導，分別負責處理學生的不同需求，在生活、課業、信仰靈修上提供密集輔導，畢業校友表示此對日後在教會的傳道工作上有很大的協助。此外，該所訂有完善的獎助學金制度，已婚及有子女的學生亦能獲得較佳的補助。

該所神道學組學生在三年課程規劃中須完成 104 學分(其中包含碩士論文 10 學分)方可畢業，對有實習課的學生而言相當沈重，99 學年度 14 名入學生中 5 名申請延畢者多為神道學組，部分畢業校友亦反應週間有課程，而週末須赴教會實習，在時間的分配上有很大的壓力。

該所以論文地圖引導研究生完成論文，在程序與步驟上均清楚規劃，可提供學生具體的協助。在第三年暑假，論文未能完成者須申請延畢，102 年暑期即有 5 位延畢學生，惟該所未針對延畢生研擬相關之輔導措施。

(二) 待改善事項

1. 現有中、英文圖書共 58,815 冊，恐不足以支應教師與學生在研究上的需求，圖書數量有待加強。

2. 神道學組學生須修足實習學分，以致部分學生之碩士論文無法在 3 年內完成。該所延畢比例高達三分之一，有待研擬有效解決方案，以避免日後問題惡化。

(三) 建議事項

1. 宜由該校逐年編列圖書預算，有計畫地大幅增加圖書館藏，以滿足師生研究之需。
2. 宜研擬相關輔導措施，協助學生如期完成學業。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在 99 至 101 學年度由於各項因素，專任教師有 6 位離職或退休，目前 9 位教師中有 1 位教授、1 位專業技術教授及 7 位助理教授，其中 8 位具有博士學位。教師研究表現除了專書、專書論文、研討會論文、期刊論文及展演作品外，基於該校的特殊宗旨、目標與使命，該所教師亦積極參與「院訊專文」之撰寫，為一特色。該校近三年定期出版《浸神學刊》，提升學校之研究與學術交流，立意良好，也增加教師研究發表園地。

教師在週末、週日（主日）多在教會服務，或主日證道，或講解聖經，或帶領崇拜等，長期積極投入社會服務工作，專業服務表現良好。又，大多數教師都有教會、牧會，或在本地、外地有豐富宣教實務及各種服事經驗，再結合基督教神學、基督教歷史、基督教教牧等專業領域，大致呈現教師專業研究、教學與服務相結合的雛型。以該所 9 位專任教師與 12 位兼任教師，共同教授與指導 53 位碩士班學生的數量來評估指導學生的效益，成果尚稱良好。

(二) 待改善事項

1. 除出版專書、投稿具審查制度之期刊論文外，教師申請及參與校內、外計畫之數量仍嫌不足，教師整體的學術研究表現尚有提升空間。

(三) 建議事項

1. 宜鼓勵教師積極申請校外（如國科會、教育部等）各項研究計畫或合作案之補助，申請未獲通過者可轉為申請校內研究經費補助。除能提升個人研究水準，亦可藉此讓學生參與並協助教師進行研究，以收師生共同成長之效。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由 99 年立案至今才滿 3 年，102 年 6 月始有第一屆畢業生，目前僅有 7 位畢業生。初步建立之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分為 4 種追蹤方式，包含問卷調查、小家訪談等，並透過媒合、就業資訊平台等 3 種生涯輔導機制輔導畢業生的生涯發展。

為確保及評估畢業生是否具備核心能力，該所已著手建立一套包含畢業生在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與實習等三區塊學習成效的評估機制。正式課程及實習教育均依核心能力設計多元的評量方法，而非正式課程則包含生活、校園生活服務、崇拜服事、領會、靈修分享及靈修報告等多種評量。

舊制校友會早在教育部立案之前已設立，由公關室負責校友會的聯繫與關懷。該校重視歷史傳承，不分新舊，視為同一個校（所）友會。而為進一步瞭解畢業生在升學與就業表現上的競爭力，該所自行建立並結合學校的機制，利用各種問卷調查表，定期蒐集內部互動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等對學生學習成效的意見。

該所於 99 學年下學期及 101 學年上學期對互動關係人的意見回饋進行 2 次的 SWOT 分析，找出該所畢業生的優勢－聖經詮釋力，並依此制訂核心能力、修改課程規劃與設計、學生輔導及學習資源提供等，例如為協助學生解決寫作論文計畫書之困難，加開論文專題課程；針對學生在聖經釋義的困難，輔導修習聖經語文；將能力指標與非正式課程的關係表格化。

評估在校生與畢業生各方面之學習成效係由該校相關行政單位、導師及行政主管聯席的學生期末總評會議共同進行。此外，該所已建立自我改善機制，透過所內各種會議、教師教學評鑑、所自評及校自評等定期進行自我檢討與改善。

(二) 待改善事項

1. 立案後畢業生之所友會雖已召開第一次會議，但未見書面會議資料及所友會組織章程。

(三) 建議事項

1. 宜訂定所友會組織章程，除有利於畢業生之聯繫與交流，亦便於協助畢業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運作。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